

供应链金融在城投企业融资中的应用路径探索

刘春奇

威海经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威海，264200；

摘要：随着地方政府债务管控的加强，城投企业的传统融资渠道受到诸多限制，供应链金融作为一种创新的融资模式，为城投企业开辟了新的融资途径。本文通过对供应链金融在城投企业融资中应用的背景、现状进行分析，探讨其具体的应用路径，并对应用过程中面临的挑战及应对策略展开研究，旨在为城投企业更有效地利用供应链金融提升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理论与实践指导。

关键词：城投企业；供应链金融；融资路径

DOI：10.64216/3104-9672.25.01.014

引言

在我国城市化进程加速背景下，城投企业作为地方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供给的重要载体，发挥关键作用。但随着经济形势变化和对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控的重视，其融资环境严峻，传统融资渠道面临额度收紧、审批严格等问题，阻碍资金筹集和项目推进。供应链金融以供应链真实交易为基础，整合信息流、物流和资金流，为企业提供综合金融服务，能缓解城投企业融资难题，优化资金配置，增强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因此，研究其在城投企业融资中的应用路径具有重要现实意义，有助于城投企业突破融资困境，保障城市建设项目实施，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本文采用文献研究法、案例分析法和比较研究法。通过查阅相关文献梳理研究现状，奠定理论基础；剖析典型案例总结经验与问题；对比不同模式应用效果探索最优路径。与以往研究相比，创新点在于：一是结合最新政策环境和市场动态深入分析，使研究更具时效性和针对性；二是从多维度全面探讨应用路径，涵盖数字化赋能、风险管理等方面，提供更系统全面的应用指导。

1 供应链金融与城投企业融资概述

1.1 供应链金融的概念及特点

供应链金融是一种创新的金融服务模式，它以核心企业为中心，通过整合和管理信息流、物流、资金流，为供应链上下游的企业提供融资和其他金融服务。这种金融服务模式将核心企业、供应商、分销商等多方参与者紧密联系在一起，基于真实的贸易背景，运用多种金

融工具和技术，解决企业在供应链运作过程中遇到的资金短缺问题。

供应链金融的特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供应链金融基于真实的交易背景，通过对交易信息的核实和确认，确保融资的安全性和降低风险。金融机构在提供融资服务时，会对企业的贸易背景、交易合同、物流信息等进行严格的审核，确保融资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其次，供应链金融以核心企业为主导，金融机构基于核心企业的信用状况，为其上下游企业提供融资支持。核心企业在供应链中通常具有较强的信用实力和影响力，金融机构通过核心企业的信用背书，能够更好地评估和控制风险，同时也为核心企业提供了优化供应链管理的手段。

第三，供应链金融强调多方协同合作，各参与主体之间需要紧密协作，共同推动业务的开展。供应链金融涉及到多个参与方，包括核心企业、供应商、分销商、金融机构等，各方需要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共同协调和解决问题，确保融资的顺利进行。

最后，供应链金融提供灵活多样的融资方式，企业可以根据自身的需求和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融资产品和服务。金融机构可以根据企业的不同需求，提供应收账款融资、预付款融资、存货融资和数字债权凭证流转等多种融资方式，满足企业在不同环节的资金需求。

1.2 城投企业融资现状及面临的挑战

近年来，城投企业在融资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规模增

长,但增速逐渐放缓。在融资结构上,银行贷款仍然是城投企业的主要融资渠道,同时债券发行也占据了重要的地位,部分城投企业非标融资也占据了一定的份额。然而,随着融资环境的趋紧,城投企业在融资方面面临着系列挑战。

首先,政策监管的趋严给城投企业融资带来了压力。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限制隐性担保、规范举债行为,压缩了城投企业的融资渠道。这些政策的出台旨在控制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但也给城投企业的融资带来了限制。

其次,城投企业的信用评级受限也是一个挑战。部分城投企业由于资产质量、盈利能力、债务水平等问题,信用评级较低,这直接影响了其融资规模和成本。信用评级的高低直接关系到企业在融资市场上的融资能力和融资成本,评级较低的企业往往面临着更高的融资成本和更严格的融资条件。

最后,城投企业的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主要依赖银行贷款和债券发行,这使得资金链容易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同时也限制了融资的灵活性。城投企业需要探索多元化的融资渠道,降低对单一融资方式的依赖,提高融资的灵活性和抗风险能力。

综上所述,城投企业在融资方面面临着政策监管趋严、信用评级受限、融资渠道单一等挑战。为了应对这些挑战,城投企业需要加强自身的信用建设,提高信用评级水平,同时积极探索多元化的融资渠道,降低对单一融资方式的依赖,提高融资的灵活性和抗风险能力。

2 供应链金融在城投企业融资中的应用路径

2.1 应收账款融资模式

应收账款融资模式主要针对城投企业承接市政工程、保障房建设、污水处理等政府投资项目。政府投资项目一般为当地财政拨款,通过当地市政工程建设处、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单位进行发包,当地城投公司做为总包单位承建。对于政府投资的项目,拨款依据合同约定执行,通常分为进度款、竣工结算款、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城投企业(核心企业)与政府(付款方)就已完成的项目进行结算,确认应收账款的金额和账期,形成了对地方财政或主管部门的应收账款。这些账款金额大、周期长,严重占用流动资金。在该业务模式下,城投公司可以将工程项下全部或部分基于已核定的应收账款

分批次转让给金融机构(如银行、保理公司)获得保理融资款,获得的融资款用于支付该项目的工程付款,以政府拨款做为还款来源。该业务模式连通了金融机构与当地政府之间的业务开展,将未来的现金流转化为即期的营运资金,加速资金周转,缓解流动性压力。

2.2 存货融资模式

存货融资模式适用于城投企业供应链中具有可抵押、易变现特征的存货资产,如粮食、钢材、水泥、化工原料等标准化大宗商品。金融机构通过动态质押、静态质押或仓单质押等方式,为持有存货的城投企业提供融资支持。在操作流程上,金融机构委托第三方仓储监管机构对存货进行入库监管、价值评估和动态盘点,确保质押物的真实性、完整性、流动性。存货融资模式下,融资额度通常不超过存货评估价值的60%—80%,融资期限与存货周转周期相匹配。通过存货融资,城投企业能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基础上,将存量存货转化为流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库存积压带来的流动性压力。

2.3 预付款融资模式

保兑仓融资用于供应链中下游企业采购。城投企业采购大型设备等物资时可采用,流程为:与供应商、金融机构签三方协议,缴存保证金付预付款,金融机构出具汇票或信用证,供应商发货交凭证,金融机构监管,企业还款后按进度提货。如某城投企业采购市政设备,缴存保证金获汇票,设备发至仓库监管,按还款进度提货,保障项目开展。未来货权融资是企业以未来货物质押融资。城投企业参与大型项目,未取得货物时可凭采购合同申请,金融机构评估后提供融资,货物到库转存货质押模式。如某城投企业轨道交通项目,签约后获融资,供应商发货监管,企业还款提货,解决前期采购资金短缺问题。

2.4 数字债权凭证多级流转模式

数字债权凭证多级流转模式主要针对城投企业存在多级供应商体系,希望将自身信用渗透至整个供应链。具体路径为城投企业基于对一级供应商的应付账款,在供应链金融平台上签发一份可拆分、可流转、可融资的电子债权凭证(也叫“融信”、“银信”),该凭证以

数据形式存在于供应链金融平台上,无需物理票据。一级供应商收到凭证后,可以持有到期,由城投企业兑付,也可拆分流转给其上游的二级、三级供应商,用于支付货款。对于持有该凭证的任何企业,都可以在任意一级向接入平台的金融机构申请贴现(即打折出售)来立即获取现金。凭证到期时,由城投企业最终付款。该模式将城投企业的优质信用转化为一种“电子货币”,沿着供应链逐级拆分流转。通常计入“应付账款”或“供应链融资”,而非传统贷款,有助于维持城投企业表内授信额度,优化资产负债表结构,实现在不立即支付现金的情况下,完成了对供应商的支付,完美改善了自身的现金流,极大提升了整个生态圈的资金效率。

3 供应链金融在城投企业融资中应用的挑战与应对策略

3.1 信用风险问题

在供应链金融用于城投企业融资时,信用风险较突出。一方面,城投企业自身信用状况可能波动,部分因经营不善、债务重等,出现信用评级下降、还款能力减弱,影响业务稳定性;另一方面,供应链上下游企业信用风险也需关注,如供应商违约、下游经销商经营困难,都会带来信用风险。

对此,一是建立完善的信用评估体系,金融机构和城投企业共同建立科学、完善的体系,对参与企业全面评估,考虑财务、经营等传统指标及在供应链中的地位等因素,为业务开展提供决策依据。二是加强信用风险管理与监控,业务开展中,建立专门团队,定期跟踪评估企业信用状况,发现异常及时采取措施降低损失。三是引入第三方信用担保机构,其为融资方担保,违约时承担赔偿责任,增强金融机构信心,促进业务开展,同时提高供应链企业整体信用水平。

3.2 信息不对称问题

信息不对称在供应链金融中普遍存在,对城投企业融资不利。因供应链环节多、企业多,信息系统有差异、数据标准不统一,信息传递易延迟、失真,金融机构难获取企业真实信息,增加风险评估难度和决策失误可能;城投企业也因信息不对称,难以有效管理和优化供应链,影响协同效应。

为解决此问题,一是构建数字化信息共享平台,城投企业牵头整合各企业信息系统,实现信息实时、准确共享,涵盖关键信息,金融机构和城投企业可借此进行风险评估和可视化管理。二是运用区块链技术,其特点能解决信息不对称,将交易等信息记录在区块链上,保证信息真实透明,还能自动执行智能合约,提高交易效率 and 安全性。三是加强信息沟通与协作,城投企业定期组织沟通会议,分享信息,建立反馈机制,共同探讨解决问题,促进协同发展。

3.3 法律与监管问题

目前,我国供应链金融法律法规不完善,关键领域存在法律空白或规定不明情况。应收账款转让方面,范围界定、转让登记制度、优先权顺序等规定不清,易引发纠纷;存货质押融资中,质押物所有权认定、监管责任划分、处置方式等缺乏明确规范,使供应链金融面临法律风险,影响业务开展积极性。

推动法律法规完善:政府相关部门应加快完善供应链金融法律法规,结合业务特点和发展需求,制定专门法规或修订补充现有法规,明确各业务参与方权利义务、操作规范及风险处置机制,减少法律纠纷。

加强监管协调与引导:供应链金融涉及多部门,各部门应加强协调配合,建立统一监管框架和标准,避免监管重叠或空白。同时,加强业务引导,鼓励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推动健康有序发展,还应加强风险监测和预警,防范系统性风险。

3.4 供应链协同管理不足问题

在供应链金融应用中,供应链协同管理不足问题明显。一方面,供应链上各企业缺乏有效沟通协作机制,各自为政致整体效率低,如供应商、城投企业、经销商在订单处理等环节缺乏协同,影响业务推进;另一方面,缺乏专业化人才和技术支持,部分企业缺复合型人才,信息化水平低,无法高效协同。

为此,要建立供应链协同管理机制。城投企业发挥主导作用,牵头明确各方职责分工,加强沟通协作。通过定期开会、建信息共享平台等,实现信息实时共享和业务协同运作,如订单管理、物流配送环节的协同配合。

要加强供应链管理人才培养。企业通过内部培训、

外部招聘、校企合作等培养引进复合型人才，鼓励员工参加行业活动，提升管理水平。

要推进供应链管理信息化建设。加大投入，引入先进系统和技术，实现各环节信息化管理，如用物联网监控存货、大数据分析数据，优化运作流程。

4 结语

在地方政府债务管控加强、城投企业传统融资渠道受限背景下，供应链金融以其基于真实交易、核心企业主导、多方协同合作等特点，为城投企业开辟创新融资路径，对缓解融资难题、优化资金配置、提升供应链稳定性意义重大。本文探索其应用路径，发现应收账款、存货、预付款融资等模式在城投企业不同业务场景均能发挥重要作用。应收账款融资可助城投利用应收账款为供应商提供融资，优化自身资金占用；存货融资能盘活存货资产，保障项目开发资金；预付款融资可缓解采购环节预付款压力，确保项目建设推进。

然而，城投企业在应用供应链金融时面临信用风险、信息不对称、法律与监管不完善、供应链协同管理不足等挑战。为此，金融机构与城投企业需共同建立完善信用评估体系，加强风险管理与监控；通过构建数字化平台、运用区块链技术解决信息不对称；推动法律法规完善，加强监管协调引导；建立协同管理机制，加强人才培养和信息化建设，提升协同管理水平。

展望未来，随着数字技术发展和供应链金融生态完善，其在城投企业融资中的应用将更广泛深入。一方面，数字化赋能供应链金融，实现信息高效共享、风险精准管控和业务流程自动化，提升服务效率和质量；另一方面，与城投企业业务场景更紧密融合，创新个性化、定制化产品和服务模式，满足多样化融资需求。同时，监管政策优化、市场环境成熟将使供应链金融规范有序发展，为城投企业提供更稳定可靠支持。

城投企业应重视供应链金融，加强与金融机构、上下游企业合作，探索适合自身的应用路径，提升融资能力和竞争力，为城市建设和地方经济发展作贡献。未来研究可结合具体地区和不同类型城投企业实际，开展针对性案例研究，分析应用效果和优化策略；加强供应链金融与绿色金融、普惠金融等领域融合研究，探索创新融资模式，为城投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全面金融支持。

参考文献

- [1] 耿松涛. 论供应链金融在城投类企业项目中的应用[J]. 江苏科技信息: 学术研究, 2012(2): 3.
- [2] 薛见萍. 互联网金融模式下的供应链融资发展分析[J]. 大众投资指南, 2018(6): 2.
- [3] 孙桂玲. 城投企业融资渠道多元化面临的挑战及应对策略[J]. 投资与创业, 2025, 36(12): 4-6.